

证券代码：601006

证券简称：大秦铁路

公告编号：【临 2023-023】

转债代码：113044

转债简称：大秦转债

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，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原局集团公司”）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●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股本总数增加，公司控股股东太原局集团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0〕2263 号）核准，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20.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发行价格 100.00 元/张，共计 32,000 万张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0.00 亿元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〔2021〕14 号文同意，公司 3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大秦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044”。

公司本次发行的“大秦转债”自 2021 年 6 月 18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3 日止可转换为公司股份，初始转股价格为 7.66 元/股，最新转股价格为 6.70 元/股。

截至 2023 年 5 月 8 日，公司因“大秦转债”转股，总股本由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 14,866,962,466 股增加至 15,144,408,989 股。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太原局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9,320,761,5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2.69%。因上述转股事项，公司总股本增加，太原局集团公司所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，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，持股比例降至 61.55%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 1%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

1.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：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
2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40000775152894J
3.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4. 注册地址：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建设北路 202 号
5. 法定代表人：戴弘
6. 注册资本：9,201,192 万元人民币
7. 成立日期：2005 年 4 月 29 日
8. 营业期限：2005 年 4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
9. 股东及持股比例：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.00%

（二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 2023 年 3 月 31 日		本次权益变动后 2023 年 5 月 8 日	
	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
中国铁路太原局 集团有限公司	无限售 流通股	9,320,761,520	62.69%	9,320,761,520	61.55%

注：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公司总股本为 14,866,962,466 股（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）；本次权益变动后（截至 2023 年 5 月 8 日收市），公司总股本为 15,144,408,989 股。

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- 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为“大秦转债”转股而导致的被动稀释，不触及要约收

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（二）“大秦转债”目前还处于转股期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、数量均存在不确定性，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5月11日